

榮獲博客來網路書店
2010年文學類新秀作家

入圍2011台北國際書展
「書展大獎」小說類、第35屆
金鼎獎圖書類文學獎

花甲這兩年先是騎單車繞台北街衢看樓，
至少要二十層以上，
這樣才夠格上網買隻天文望遠鏡，
遠眺嘉南平原，
花甲實在太想在這座城市
找到一點點台南了……

花甲

楊富蘭

九歌文庫 1063

花甲男孩

著者	楊富閔
責任編輯	胡琬瑜
發行人	蔡文甫
出版發行	九歌出版社有限公司 臺北市105八德路3段12巷57弄40號 電話／02-25776564・傳真／02-25789205 郵政劃撥／0112295-1
九歌文學網	www.chiuko.com.tw
法律顧問	龍躍天律師・蕭雄淋律師・董安丹律師
初版	2010（民國99）年5月10日
初版3印	2011（民國100）年7月
定價	250元

書號	F1063
ISBN	978-957-444-689-6

（缺頁、破損或裝訂錯誤，請寄回本公司更換）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Printed in Taiwan



港台書

楊富蘭
男花甲

獻給我的阿嬤、母親與父親，以及
她／他們的時代。

名家推薦	6
富閔小子（推薦序）／周芬伶	9
暝哪會這呢長	15
駱以軍評析／愛與和解的新形式	
逼 逼	39
施 淑評析／哭笑不得的台灣人間喜劇	
聽不到	67
鍾文音評析／處理死亡，淡然而輕盈	
唱歌乎你聽	87
廖鴻基評析／說唱俱佳	
有 鬼	105
魏貽君評析／營造妖異氣氛，突顯人性救贖	
我的名字叫陳哲斌	127
蔡素芬評析／尋找身分自我	
繁星五號	157
楊 翠評析／殘酷的現實感	

181 神轎上的天

陳建忠評析／在諒解與理解中化解

199 花甲

223 草莓緣（後記）

229 本書文章獲獎紀錄（附錄）

名家推薦

名作家季季看〈暝哪會這呢長〉：

非常傳統的親情題材，卻有非常現代的農村色彩。楊富閔的鄉土語言自然流暢，充滿地方活力，結構及情節轉換的技巧也嫻熟穩健，是很值得期待的新人。

小說家蘇偉貞看〈暝哪會這呢長〉：

隔代教養啟動了祖孫（阿嬤孫女孫子）三人的生活形式，聯結著年輕守寡的阿嬤歷經楊氏家族八年內連辦了四場葬禮事底蘊，交織出一個回家的故事——姐姐為愛出走到回家。整個故事由姐姐離家間展開，姊弟倆在網誌上交換消息，帶動情節。主述者弟弟用死去的親族長輩名字留言，以長輩的身世呼應姐

姐的進行式發生，譬如姐姐戀情苦，弟弟就隱喻以婚姻不幸的大姑婆往事，隱身在阿嬤背後，刻劃一位令人激賞的阿嬤腳色。

小說家駱以軍看〈暝哪會這呢長〉：

作者極溫暖的在兩代女性成員之內聚與出走拉扯，（且老輩人陸續死去）之沙化、廢墟化的哀愁中，另建結界：在部落格中以祖輩人名架接網路身分，扮串變形之語境；或以猛嬤以星光幫、以手機鈴聲……重建、修補一家屋被掀頂吹走，仍可以含情脈脈，愛與和解的新形式。故選為首獎。

文評家施淑看〈逼逼〉：

從水涼阿嬤代言的台灣女性的一生，讀冊阿公動漫化的預知死亡紀事，及至小說開頭和結尾的符咒樣黃絲帶和政治標語口號，都像做為小說標題的電子儀器叫聲，一再逼迫讀者思考和感受這齣讓人哭笑不得的台灣人間喜劇的指涉和重量。

小說家鍾文音看〈聽不到〉：

聽不到獲得高票，在於其敘事語言的當代性結合了古老的葬禮儀式，作者用很現代的東西來帶出外公的葬禮，讀來新穎又有韻味，淡淡的離別哀傷隱藏在文字裡，在平實中又顯得內斂。我認為是少數可以將「死亡」題材處理得如此淡然輕盈的小說。

小說家蔡素芬看〈我的名字叫陳哲斌〉：

不斷強調「我就是本土」，源自於主角身分背景複雜，他是台灣與越南混血的孩子，阿公可能是二二八的政治受難者，所以這裡的「我就是本土」是這層意思，是他尋找身分自我生存的方式，而精神錯亂的阿嬤總是叫錯他的名字，因此他要不斷的強調我就是陳哲斌。

名作家廖鴻基看〈唱歌乎你聽〉：

通篇讀來就像是聽了一首歌，不是莊嚴神聖的古典音樂，而是社會上處處都聽得到彷彿耳熟能詳且頗具風情的流行歌曲。點歌、賣藥、call in，三色人五色話，幽默中含帶心酸，熱鬧裡描寫孤獨。

推薦序：

富閔小子

周芬伶

初識富閔，他才是一年級新生，未滿十八，說話常講一半就無詞，「耶爺」聲拖好長，然後就下台一鞠躬，可說宅得很有精神，他們這一代大量依賴網路溝通，不能說而是不想說，後來在我的逼迫下越來越能說。剛開始他跟一群朋友南征北討追星，起初是歌星，後來是作家，這個大翻轉可能是大量閱讀文學書之後。他的文章可說是以飛行的速度進步，喜歡PK的七年級生在寫作課上捉對廝殺，往往一個亮出好貨，下個禮拜就有好幾個追殺過來，其實也不用教什麼，就是寫與讀與評，完全不談理論，而且我也加入他們一起寫，一起品評，這種品評一般人受不住，壓力非常大，有些人會半途失蹤，或不敢進教室，受得住的會精魂踴躍，創作能量大增，我們較像一個創作群組，不是師生關係，你牽動著我，我牽動著你。

富閔的心思極細，鬼頭鬼腦的，祖輩世代跳宋江陣出身，他真能跳七爺八爺通鬼神，可說是文字的乩童。

寫作的人能通鬼神的很奇怪，作家多的是文字的巫者，令我驚異的是他瘋狂的熱情，他說：「我常覺得我的情感強烈到鄰近死亡。」

這個還沒談過戀愛的小子，居然說出寫作者的祕境。

寫作者在文字中瘋狂地燃燒自己，跳著只有自己知道的死亡之舞。

但他還是走得太急太快，令人擔心。

以目前的作品來看，是後後鄉土小說的新聲，宅版的王禎和與黃春明（他們也寫得很早啊！），對於聲音與戲劇特別敏感，在幽默與諷刺中搭起音聲的劇場，只是王與黃不太談鬼神，他們的作品雖然常有神經喜劇與天人感應發生，面對的還是現實的世界，在富閔作品裡則是一腳踩著現實，兩眼都是怪力亂神。他沒有童偉格的神話與象徵，張耀升的空靈與抒情，甘耀明的深刻與悲欣交集，卻更貼近庶民的心聲。

像〈唱歌乎你聽〉裡愛聽廣播劇的老人；〈逼逼〉中被丈夫辜負一生的老阿嬤，

在他臨死前還遵古禮回娘家報喪；〈聽不到〉展現老式葬禮儀式，作者像野老般保存著古早的儀節與精神世界，宗教與民間信仰在其中佔著重要的地位；〈噢哪會這呢長〉、〈有鬼〉、〈神轎上的天〉都以宗教信仰作為人與天的溝通方式而得到救贖；〈繁星五號〉、〈我的名字叫陳哲斌〉寫親情與身世悲劇，令人想到伊格言的電影，在感情上極度收斂，卻有著暖暖的人道悲憫。

從內容來看，作者關懷老者與死者的問題為多，在這個生者前途茫茫的世界，老無所歸，死無所知，人的生存變得微不足道，令人不再關照自身，而往更不被重視的族群探索，或向神鬼世界上下求索，而拋出一個又一個天問，這許是像作者這樣的「憂容童子」的存在危機與轉機。

生死兩茫茫，這世界果真存在一個人鬼神相通的世界？那麼死亡不再是悲劇，而較像悲喜劇，作者鋪陳的靈異情節不是表象或想像，而具有真實的渴望，與探索的熱情，企求在生死之際找到溝通的途徑，這是作者與其他小說家不同之處，原汁原味的台味可說是他的特色。

帶著歌德風的重金屬與死亡主題在世紀末一直延燒到世紀初，在鬼魂當道、死亡書寫大流行之際，災異與鬼魂元素大量進入各種文本，然大都以傳奇的形式書寫之，

它們與寫實主義精神格格不入，說是魔幻寫實也不夠精確，應該是志異小說的脫化，新浪漫主義的萌芽，說明當代小說正在尋求新的蛻變。

再者，鄉土小說發展到新世紀，令人意外的不是鄉土的失落，田園詩的終結，而是鄉土的再生，以災異與天人感應的方式再生，其中還存有著電子媒材的滑稽突梯與光怪陸離。

網路的歷史並不長，從上個世紀九〇年代開始，不滿二十年，手機與數位的歷史更短，但卻造成純文學與宅文學的斷層，純文學不願向網路靠攏，宅男宅女則覺得純文學不夠「萌」。

富閔不但排斥3C，而且常把3C作為溝通路徑與主要場景，造成古今錯位，土洋作戰，哭笑不得的效果。

這樣的結合不但沒有削弱文學性，反而讓我們思索文學更新的可能，不是文學的宅化，而是文學的化宅。

「我對文學的態度很嚴肅，但以搞笑對付之。」這個自稱為「來自曾文溪下游的革命文學台客」，有著強烈的台客意識，台客意識不完全是台灣意識，而是搞笑版反

諷性的本土意識。

如果六七〇年代的主流是鄉土文學，解嚴前後為後鄉土，那麼新世紀初的本土小說可說是後後鄉土或新鄉土，他們雖是e世代，但擁抱的不是網路，而是網路中的台灣，從數位折射而出的土地與文化景象，因而比鄉土自身更美更神，就像為鄉土拍的自拍一樣，不一定真實但更美更詩意。

但富閨不能說是愛美的潮男，他說想找的女朋友是張愛玲《秧歌》中的桂香，而且還要戴斗笠，這雖是玩笑話，也可說明他追求的是質樸的古味，平淡近自然的真情，他的心中住著一個古老的智者。

因此〈花甲〉可說是最接近他的內心世界與性情的一篇自白，固執地想為家人買一塊地，建造理想的家園，這個在都市無所歸的異鄉人，只能把所有的熱情與夢想投注在家鄉買一塊地擁有自己的家。

極度戀家的富閨，曾為阿嬤被送進安養院而抓狂，說要把所有的獎金拿來給她請台傭：又說「我的夢想很簡單，只要跟全家人住在大內，教鄉人小孩讀書就夠了！」年紀尚輕的富閨，沒被名利沖昏頭，這是令人最感欣慰的地方，這個花甲男孩擁有的不只是老靈魂，還有老台灣人的古意，我相信他會找到他的文學新樂園，也會為

台灣文學找一塊新生地。

（周芬伶女士，名作家，現任東海大學中文系教授。著有散文集《絕美》、《花房之歌》、《周芬伶精選集》、《蘭花辭——物與詞的狂想》等。）

冥哪會這呢長

現在，我們祖孫三人正坐在發財車上。緊緊依攏相偎，把全世界擋在車窗外。

現在，我們正準備離開大內。

大內無高手，惟一姐，惟阿嬤。

我開始在姐接的部落格留言是在去年夏天，芒果花開水水的季節。我們的故鄉——台南縣大內。四界攏是花香味，花香味沿著曾文溪水從玉井走幾個彎道飄至大內，讓我想起亦是去年夏天大伯公的葬禮，送葬隊伍內人手一枝香水百合天人菊向日葵的走在鄉境村路上，香味貼緊了我們麻衣麻帽與頭披，上百子孫們按輩分順序，以各色孝服標記身分，一路過廟過橋過路邊人家的到火葬場，我與姐接並排送葬隊伍最後頭，新生代，連孝服都不穿。